



证券代码：300080

证券简称：易成新能

公告编号：2019—025

#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8 年度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基本情况

为真实反映公司 2018 年度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综合分析相关债务方的经营状况、账龄、可回收性等因素，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公司拟在 2018 年度对母公司、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870,757.03 元。主要情况如下：

（一）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旭阳雷迪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欠母公司 1,257,647.43 元，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 271,762.50 元，目前该客户经营困难，应收账款已逾期，且经公司多次追讨仍无法收回，因此，2018 年度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57,647.43 元。

（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山东大海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共欠母公司账款 6,316,000.00 元，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 631,600.00 元，目前应收账款已到期，且该客户已经进入破产重整阶段，账款收回可能性较小，因此，2018 年度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316,000.00 元。

（三）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东莞市迈科新能源有限公司共欠易成瀚博账款 7,297,109.60 元，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 579,710.96 元，目前该客户经



营困难，应收账款已逾期，公司起诉并申请法院采取保全措施，但因客户无财产可保全，回款可能性较小，因此，2018 年度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297,109.60 元。

## 二、本次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于逾期未收回并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应当确认减值损失，且应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公司本次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870,757.03 元，对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13,387,683.57 元。本次计提坏账准备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披露的《2018 年度业绩快报》中已经综合考虑上述计提坏账准备情况，本次计提不会导致预计的 2018 年度业绩发生重大变化。

## 三、相关的审核和批准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通过审阅相关材料，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内部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 2018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可以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

### （二）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对上述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本次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充分，计提方式、计提比例合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 2018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坏账准备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



关制度的规定，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同意公司 2018 年度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坏账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审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计提坏账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情况，同意公司 2018 年度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四、备查文件

- 1、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日